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 址:420台中市豐原區社皮路70號1樓

聯 絡 人: 黃于珊

電 話:(04)2515-4212 傳 真:(04)2515-4690

電子信箱: working. office@msa. hinet. net

受文者:會員公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4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:(114)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字第 11400039 號

主旨:函請換發 115 年度會員證書及繳納 115 年度常年會費,請查照。 說明:

- (1)貴公司 114 年度會員證有效期限至 12 月 31 日止,故函請換發 115 年度會員證書及繳納 115 年度常年會費。
- (2)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,本會常年會費按會員公司資本額分三級收費:

甲級:資本額逾壹佰億元者,常年會費新台幣壹拾萬元整。

乙級:資本額逾伍拾億元、壹佰億元(含)以下者,常年會費新台幣捌萬元整。

丙級:資本額新台幣伍拾億元(含)以下者,常年會費新台幣壹萬伍仟元整。

(3)繳納常年會費請以現金、匯款或開立當月支票方式繳交,

若以 ATM、網銀轉帳方式繳納,請務必來電告知繳款帳號後 5 碼,俾利作業。公會收到常年會費後,將儘速寄送 115 年度會員證書與收據至貴公司。

公會抬頭:「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」

公會帳戶:合作金庫(006) 南豐原分行 0570-871-000566

※提醒:第一個字為「臺」、公會更名多「建築」二字。

匯款時請務必註明公司行號

(4)會費繳納期限:即日起至115年1月31日止。

(5)如有任何疑問,請與公會黃秘書聯繫,聯絡電話:(04)2515-4212。

